

清远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清远市卫生计生局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

2016 年总收入合计 1180.47 万元；支出总计 1180.47 万元。

二、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80.47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908.08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离休费、退休费、抚恤金、生活补助、医疗费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公用经费 272.39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差旅费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会议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、公务用车购置、办公设备购置。

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比 2015 年增加 109.13 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增加 161.1 万元，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和工资调整；公用经费减少 51.97 万元，主要原因为车辆改革，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减少。

三、2016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16 年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合计 40 万元，比 2015 年预算减少 47 万元，下降 54%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 0 万元，与 2015 年相比减少 2 万元。（因 2016 年暂没有计划出国）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 万元，比 2015 年预算减少 47 万元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比 2015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。（因车辆改革，车辆数量减少）

公务接待费预算 20 万元，比 2015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。

四、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

201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